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创新招商方式 加强投资促进工作
十条措施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创新招商方式 加强投资促进工作十条措施》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7日

创新招商方式 加强投资促进工作十条措施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做好当前特殊时期下的“一招四引”工作，全力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现制定以下工作措施：

一、创新手段展示发展优势。充分利用招商官方网站、云端会客厅、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APP等立体式招商引资平台，全面展示我市产业基础、交通区位、山水景观、科教人才、先进群体等优势，以及我市正在着力打造生态环境、营商环境、创新环境、法治环境、人文环境等新优势。结合疫情催生的“新经济”，多渠道宣传展示我市当前抢占数据、基因、细胞、人工智能等新资源，布局数字经济和生命科学等新产业情况。积极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精准推送和对接，探索智能招商，提高招商信息的投放度和覆盖面。各县（市、区）要结合各自主导产业布局、投资优惠政策、招商引资要素保障等情况，编制完善投资指南，为外来投资企业提供专业化、精准化全程代理服务。

二、突出招商引资工作重点。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郑新一体化发展等重大战略及沿黄生态带、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生态城、先进制造业专业园区等重大工程、重要平台，突出装备制造、食品加工、纺

织服装、现代家居四大支柱产业，以及电池和新能源汽车、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绿色纤维、新材料、物联网和 5G 通讯、大数据、人工智能和机器人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梳理发布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清单，统筹做好项目储备、信息发布、精准对接和洽谈签约等工作，提高招商引资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开展“不见面招商”活动。采取微信群专题推介、视频推介、网络直播等方式，大力推行“连线”洽谈、“邮寄”签约、“线上”服务，开展“不见面招商”活动。整合招商资源，进一步完善招商项目库、重要客情库、要素保障库、开放政策库、本地企业招商需求库等“五个库”建设。紧盯重点区域，聚焦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闽东南及武汉、川渝经济区等重点产业转移地区，各县（市、区）要举办网络招商活动 1 次以上。我市拟在长三角地区开展集中招商活动，各县（市、区）要成立专班，深入挖掘、积极跟进招商资源线索，筛选出长三角地区符合本地主导产业定位、有投资意向企业招商线索 50 条以上，并积极开展洽谈对接，疫情结束后，立即开展拜访考察和项目对接。

四、推动项目网上签约。各县（市、区）要抓好前期对接项目的跟踪服务，通过网上洽谈、视频会议等方式，加强与客商沟通协商，加快线上谈判签约，跟进线下文本交换，网上签约 3 亿元以上主导产业项目 3 个以上。针对疫情防控中催生的网络在线经济、健康产业等，结合各自基础条件，积极谋划储备项目，努力抢占数据、基因、细胞、人工智能等新资源。

五、推动签约项目开工建设。强化大数据在“一招四引”领域的应用，积极推行网上审批，加快信息平台、投资平台、网络招商平台建设，让数据多跑路、让客商少跑腿，推动一批“不见面招商”项目加快实施，每个县（市、区）确保年内开工一个5亿元以上招商引资工业项目。认真梳理近年来已签约但未履约开工的招商项目，加强沟通对接，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动项目尽快开工建设。

六、加快外来投资企业复工复产。建立专班，重点解决好在建招商引资项目防疫物资保障、施工原材料供应、用工等问题。对竣工投产的招商引资项目，要落实促进企业复工复产16条意见、支持中小微企业13条金融政策等文件，解决好企业人员流动、畅通交通、援企稳岗、连通产业链、财税金融服务等难点堵点问题，让外来投资企业感受到更多温暖。

七、抓好开放平台建设。积极融入中国（河南）自贸区共建片区，加快自贸区联动发展区、保税物流中心（B型）和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加速融入“一带一路”，打造以保税物流中心、中欧班列（新乡号）、新日韩铁海联运国际班列“一体两翼”的国际陆港，全面融入国际物流体系和全球供应链。抓好第二届高博会签约项目跟踪服务，提升高博会高端化、国际化、常态化、机制化水平，使之成为“一招四引”的重要抓手。加快推进经开区国家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建设，带动我市进出口贸易再上新台阶。推动中国（新乡）—新加坡国际合作产业园区建设，

扩大对外交流合作，提升我市对外开放层次和水平。

八、举办招商专题培训。4月份我市将举办对外开放工作专题培训。培训班采取集中脱产式培训，重点对综合保税区、跨境电商综试区、自贸试验区、财政、金融、外汇、海关、基金、开放平台建设等相关内容进行普及性培训，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开放招商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拓宽招商视野，提升招商能力。

九、健全要素保障机制。加快完善工业用地收储、标准厂房建设、创新平台打造、开放平台建设、投融资平台建立和产业基金设立等“六大要素”。坚持招商引资要素保障建设月例会推进机制，及时发现和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全面落实《新乡市招商引资要素保障考核评价激励办法》（新开放〔2019〕4号）文件要求，每季度对各县（市、区）招商引资“六大要素”保障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认定，对完成工作目标的单位予以奖励表扬，对未完成工作目标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

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进“一招四引”和高质量发展的“命门”，研究制定《营商环境监测预警办法》，落实营商环境评价的配套奖惩措施，实现营商环境评价与年度目标考核绩效奖金、评先树优、文明单位评选、领导班子和干部考核“四挂钩”，着力构建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公平交易的市场环境、诚实守信的道德环境，努力实现我市在全省审批事项最少、审批时限最短、审批服务最优。建立以事项为基础的政策归类、发布、查询和受理机制，实现涉企优惠政策相关事项“一

口受理、一窗通办、一网查询”。建立外来投资企业事务服务员制度，根据外来投资企业规模、上缴利税、信用等级等情况，完善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名录，并按照名录等级，将企业和项目分包给有关单位负责人，代办企业和项目涉政事务，帮助解决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各种困难。

上述措施由市对外开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实施，具体落实办法随后印发。